

中共青海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青农职党〔2021〕24号

中共青海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青海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党务公开 制度》的通知

院属各党支部：

《青海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党务公开制度》已经2021年4月16日院党委第6次会议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青海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1年4月20日



青海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党务公开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学院党务公开工作，发展党内民主，强化党内监督，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，使广大党员更好了解和参与党内事务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第一条 公开的主要内容

凡属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（试行）》、《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》和其他党内法规要求公开的内容，只要不涉及党内秘密，都要按规定及时主动进行公开。主要包括：

（一）党组织决议、决定及执行情况。主要包括：执行中央方针政策，上级党组织决议、决定和工作部署等情况，学院重要决策执行，任期工作目标、阶段性工作部署、工作任务及落实情况。

（二）党的思想建设情况。主要包括：党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、理论学习计划及落实、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及落实情况。

（三）党的组织管理情况。主要包括：党组织的设置、主要职责、机构调整、换届选举、党员发展、民主评议、创先争优，党费收缴、管理和使用，党务工作经费管理和使用，党员权利保障等情况。

（四）领导班子建设情况。领导班子职责分工、议事规则和

决策程序，执行民主集中制，召开民主生活会，年度考核评价等情况。

（五）干部选任和管理情况。干部选拔任用、轮岗交流、考核奖惩，干部监督制度及执行等情况。

（六）联系和服务党员、群众情况。听取、反映和采纳党员、群众意见和建议，帮助党员、群众解决生产生活实际困难，接待来信来访、排查化解矛盾纠纷，办理涉及党员、群众切身利益重要事项等情况。

（七）党风廉政建设情况。执行廉洁自律规定、落实党内监督制度、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、处理违纪党员等情况。

（八）其他应当公开的事项。

第二条 公开的形式

针对不同内容和特点确定不同的公开形式。适宜在党内公开的通过党内有关会议、下发文件、定期通报等形式进行公开；适宜对党外公开的采取公开栏、公开网站等进行公开。主要通过以下五个平台公开：

（一）会议公开。通过召开党员大会、情况通报会、民主（组织）生活会、征求意见会、党员旁听会等形式，将党务向广大党员群众公开。

（二）文件公开。通过党内文件、简报等形式，在一定范围内公开。

(三) 专栏公开。适宜向党外公开的，设立党务公开栏，及时公布党内信息。党务公开栏可与政务公开栏合并使用。

(四) 网络公开。开通党务公开网站或网页，设立党务公开等栏目，充分运用现代科技手段进行公开。

(五) 活动公开。开展党内事务问询、党员定期评议、民情反馈、领导接待日、民情调查等活动，在党组织与广大党员群众之间架起理解、沟通、交流的桥梁，促进党群干群之间的交流和互动。

第三条 公开的程序和时限

(一) 党务公开的内容、范围、形式由院组织人事部提出，报院党委书记批准后实施。

(二) 公开的时限与公开的内容相适应，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对重大或复杂性的问题，根据公开后反馈的意见进一步完善，必要时再次公开。

第四条 附则

(一) 本规则由院组织人事部负责解释。

(二) 本规则自印发之日起实施。